

附件 2:

诚信报名承诺书

本人，身份证号：_____，自愿参加吉林烟草工业有限责任公司 2024 年应届高校毕业生招聘考试。我仔细阅读了公告，清楚并同意有关诚信内容，承诺如下，若发生以下情形之一，可以立即取消我的招聘资格，若已经聘用的，依法解除劳动关系：

- 1.所提供的个人资料及相关材料存在弄虚作假或欺骗行为的；
- 2.伪造、涂改学历学位及相关资格证书、获奖证明的；
- 3.蓄意修改毕业院校、所学专业名称，虚报在校成绩的；
- 4.在应聘测试过程中作弊的；
- 5.不能在规定时间内提交毕业证书和学位证书的；
- 6.不如实报告个人在吉林烟草工业有限责任公司及所属卷烟厂亲属关系，存在瞒报漏报的；
- 7.应予取消资格的其他情形：
 - (1) 曾受过刑事处罚、党纪政务处分的人员；
 - (2) 被依法列为失信联合惩戒对象的人员；
 - (3) 在国家法定考试、各级公务员招聘中被认定有舞弊等严重违反招聘纪律行为的人员和参加公务员考试在已公示拟录用后放弃的人员以及法律规定不得录用为公务员的其他情形的人员。

承诺人：

日 期：